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徐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餐饮服务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ZCGL-G2025-0019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(徐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)的(徐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餐饮服务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徐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餐饮服务)，属于(餐饮行业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江苏福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7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5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2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福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8日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。
3. 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餐饮（行业）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 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看下列截图。



##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江苏福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餐饮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175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1454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3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